

关于北方联合出版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函

北方联合出版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：

《北方联合出版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已收悉。我公司经过自查，现就相关事宜回复如下：

本公司作为北方联合出版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出版传媒”）的控股股东，截至目前，不存在影响出版传媒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；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复。

辽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

2016年11月4日

